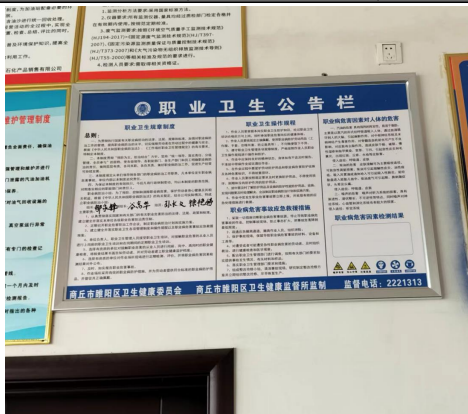




职业卫生技术报告公开信息表

XAL/ZPJL-2016-162

建设单位（用人单位）名称	商丘市亚龙石化产品销售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用人单位）地址	河南省商丘市睢阳区北海路儿童公园对面		建设单位（用人单位）联系人		谷高华
项目名称	商丘市亚龙石化产品销售有限公司职业病危害因素定期检测				
项目简介	商丘市亚龙石化产品销售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2 年 02 月 04 日，位于商丘市睢阳区北海路儿童公园对面（北海路与文庙路交叉口西北角），法定代表人邬永锋。用人单位经营范围包括汽油、柴油、化工产品（不含化工危险品）、减顶油、润滑油、碳十、汽车配件、日用百货、预包装食品的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用人单位设有 3 个 25m3 汽油储罐，1 个 30m3 柴油储罐，2 台汽油加油机，2 台汽油柴油加油机。加油站年销售柴油 10t，汽油 50t。 2021 年由河南鑫安利职业健康科技有限公司进行了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				
项目组人员	李燕龙、司佳豪				
现场调查人员	李燕龙、司佳豪	调查时间	2024. 03. 20	建设单位（用人单位）陪同人员	谷高华
现场采样、检测人员	李燕龙、司佳豪	现场采样、检测时间	2024. 04. 09	建设单位（用人单位）陪同人员	谷高华
现场调查、现场采样、现场检测的图像影像	  				

建设项目（用人单位）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及检测结果	用人单位重点检测职业病危害因素有： （1）化学因素：苯、甲苯、二甲苯、乙苯、溶剂汽油。 （2）物理因素：噪声。 检测结果： 用人单位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主要有苯、甲苯、二甲苯、乙苯、溶剂汽油、噪声，本次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结果显示，用人单位加油工接触苯、甲苯、二甲苯、乙苯、溶剂汽油等化学有害因素的40h时间加权平均浓度和各工作地点短时间接触浓度均符合国家职业接触限值的要求；加油工接触噪声的40h等效声级符合国家职业接触限值要求。
评价结论与建议	评价结论 用人单位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主要有苯、甲苯、二甲苯、乙苯、溶剂汽油、噪声，本次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结果显示，用人单位加油工接触苯、甲苯、二甲苯、乙苯、溶剂汽油等化学有害因素的40h时间加权平均浓度和各工作地点短时间接触浓度均符合国家职业接触限值的要求；加油工接触噪声的40h等效声级符合国家职业接触限值要求。 建议： 现场配备的碘伏、藿香正气水等药品过期，建议更换为在保质期内的药品。 在公告栏公布本单位职业病防治的规章制度等内容。设置在办公区域的公告栏，主要公布本单位的职业卫生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等；设置在工作场所的公告栏，主要公布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及岗位、健康危害、接触限值、应急救援措施，以及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结果、检测日期、检测机构名称等。 加强对接触职业病危害因素的劳动者进行上岗前、在岗期间和离岗时的职业健康检查，严禁职业禁忌者从事其所禁忌的作业，对定期职业健康检查中发现的职业禁忌证患者应及时调离原工作岗位；完善劳动者职业健康档案。 加强个人防护用品的发放、使用及管理，对使用人员进行培训教育，确保个人防护用品的正确佩戴，并做好维护和定期更换。 用人单位应当将工作过程中可能产生的职业病危害及其后果、职业病防护措施和待遇等如实告知劳动者，并在劳动合同中写明，不得隐瞒或者欺骗。
技术审查专家组 评审意见	/